

云浮市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整改情况公示

按照《广东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规范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销号工作的通知》《关于规范云浮市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销号工作的通知》（云环督办函〔2020〕16号）要求，现将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固体废物专项督察第四项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公示如下：

一、反馈问题

处置能力结构性失衡明显问题。由于广东省对固体废物管理长期重视不够，污染防治规划频频落空，粤西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广东省危险废物综合处理示范中心二期、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二期、东莞虎门立沙岛危险废物综合处置工程等一批规划要求建设的重点项目一拖再拖，无一建成。韶关市的粤北危险废物处置中心虽已建成，但受所在区域血铅事件影响已停产近4年，加之此类设施容易引发邻避问题，各地政府主动谋划不够，建设积极性不高，很多地方应建未建，正是由于这些问题，导致全省固体废物处置能力结构性失衡问题十分突出，全省焚烧类、填埋类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缺口分别高达15万吨/年和10万吨/年。

二、整改目标

提升全省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优化全省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结构。确保到 2020 年新增危险废物填埋和焚烧处置能力 25 万吨/年。

三、整改措施

落实项目建设地方主体责任。各地党委政府强化担当意识，综合考虑当地城市规划建设的实际情况，科学论证，优化危险废物处理处置项目的选址。各地将固体废物集中处理处置设施纳入当地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及早谋划，大力推进处置设施建设。鼓励产废量大的企业自行建设危险废物处置设施，推动源头减量。

四、整改落实情况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直面督察反馈整改问题。云浮市成立以市长为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实施《中共云浮市委办公室云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浮市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固体废物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将整改任务分解到各级党委和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二）加快推进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建设，确保如期完成。云浮市工业废物资源循环利用中心项目，选址于云浮市云安区六都镇云浮循环经济工业园内，该项目建设后拟处理危险废物 16.4 万吨/年，涉及处理危险废物 17 大类，项目建成

后基本能满足云浮市本地的危险废物处理处置需求。目前，一期建设项目全部完成，已于2020年12月30日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三）积极推进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

1. 创建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2019年以来云浮市成功创建3个省级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云浮市启创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石材废浆渣处理循环利用项目”、罗定市江峰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利用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年产10万吨有机肥项目”、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微细粒级废弃物循环利用及处理项目”分别入选第一、二、三批省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创建项目。

2. 推进石材废渣处理处置设施建设。为了科学合理综合利用和处置石材废渣，我市印发了《云浮市推进石材废渣处置工作方案》，大力推进石材废渣处置设施建设。截至2020年，我市已经建成石材废渣处置项目15个，其中云城区9个，处理石材废渣能力约329万吨/年；云安区6个，处理石材废渣能力约203.9万吨/年。

3. 加强石材废渣专业运输监管。2018年8月组建石材废渣专业运输企业。市洁源环保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1月15日正式投入运营，对石材废渣实行统一收集、运输、处置管理。

如对上述公示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2021年2月8

日至 2021 年 2 月 12 日内径向我们反映。邮寄的以邮戳为准，
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联系电话：0766-8813173

联系地址：云浮市河滨东路 250 号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电子邮箱：yfhjjc@163.com

云浮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8 日